

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请2017年年度报告

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续聘普华永道为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请 2017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为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普华永道在执行公司 2016 年度审计过程中能够恪守“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原则，对公司提供的会计报表及其相关资料进行独立、客观、公正、谨慎的审计，并提出管理建议，对促进公司持续完善内控机制、保证财报信息质量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根据其服务意识、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拟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为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期限为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依据市场价格及审计工作量最终确定审计费用。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

普华永道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众多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在公司之前的审计过程中，能够按照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实施审计工作，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

为保障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提议继续聘请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和内

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依据市场价格及审计工作量最终确定审计费用。

董事会在审议《关于公司聘请 2017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前，已经取得了我们的认可。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

《关于公司聘请 2017 年年度报告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公司与普华永道的业务约定书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签订。

特此公告。

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十二月十三日